

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會
厯計室

104

廳長

由事文來

厂建

14449

指令

送達機關

修車總廠

別類

件 附

王和起



湖也

檔案

收發
庫建路
字第

中華民國十九年

字第

初	初	初	初	初	初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十五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號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
繕
寫

時判行

時核

時
擬
稿

時交

1449時

指令

令修車總廠國車改驗員高國恕

七月首修字第667號呈請（錄來呈）

呈悉



請如查

考驗者請檢查表

由廠前

檢發

各一百人

該廠暨駐巴威段弄技正總司不司數十人，已敷應用

有餘

不必

加發

再該員來

主持考驗

時時僅

有

所支

經費

在該廠

經費內

支報可也

此令

此令

廳長林

。



查本廳前檢獲該廠及巴威西共有技工攷驗書正副各名壹伯份體格檢查表壹伯份而該廠典派駐巴威西工作技工總共不過數十人無須加發至該主任兼攷驗員朱恩舉行攷驗時所需旅費據稱該廠無法開支請另給攷驗旅費一節核請會計室核簽請

示

查攷驗日期自本月十六日起至廿日止僅有五日後膳費為數無多似可仍在該廠經費內支報云

會計室

七十一

抄發各加理名

一 附 七 二

以 權

六 十 八

七 八

財政科

機務股

年

月

日收文

字第

號

中華民國九年七月六日收到

事

奉令考驗技工發給執照一案茲將遵辦情形呈請

由

鑒核示遵由

附件

擬辦

批示

湖北省建設廳修車總廠

呈

修

中華民國

九年七月

二日

667

號

案奉

鈞廳施廳建路字第111號訓令略開發技工考驗實施細則等令職兼考驗員遵照辦

理具報為要等因奉此自應遵辦查考驗技工發給執照地點必須適中茲規定恩施廠

為考驗地點即日起開始登記考驗期定於本年七月十六日起至七月二十日止除公告暨分別

建字第14449號

通知外惟考驗及檢驗書不敷應用請各發式伯份又考驗旅費本廠無法開支擬請另給
考驗旅費當否之處理合具文呈報

鑒核示遵

謹呈

廳長林

主任高國恕

